

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50020260123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库伦旗

一、招标条件

本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财政资金410.8871万元，招标人为库伦旗茫汗苏木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新建（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筑面积为1128.07m²、附属用房542.93m²、硬化工程1895m²及附属设施建设。；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29 17:00:00到2026-02-03 23:59:59。

获取方式：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28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28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库伦旗茫汗苏木人民政府

地址：库伦旗茫汗苏木

联系人：查苏娜

电话：13298059505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姚砦路133号金成时代广场

联系人：王杰

电话：15048534262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产照国（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15048534262

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已经由库伦旗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以库行审批【2025】110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库伦旗茫汗苏木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0.00元，政府投资4108871.00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一) 项目名称：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
- (二) 建设地点：库伦旗茫汗苏木玛尼图村
- (三) 招标内容：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企业资质要求	人员资质要求	工期(天)	合同估算价	是否允许联合体	投标人资格其它要求
A1505002026012301001001	库伦旗茫汗苏木“乡·排”多功能(室内)文化体育(健身)馆建设项目	[建筑工程·建筑工程三级](含)以上	[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含)以上	143	4108871.00元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详见其他说明

三、公告发布媒体

- (一)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ggzyjy.nmg.gov.cn>
- (二)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nmgztb.com.cn>
- (三)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四、资格审查

- (一)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二) 审查时间：2026年02月28日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核。
- (三) 审查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 (一) 领取时间：2026年01月29日至2026年02月03日(北京时间)。

(二)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 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六、其他说明

(一)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等级资质(资质应在有效期内),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2、信誉要求:

2.1 根据《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2025)文件规定, 对被记录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 公示期有效期内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公示以通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 提供截图);

2.2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息, 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2.3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 否则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案件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4 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 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2.5 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 一经发现, 其中标无效, 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2.6 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投标。

3、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连续六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出具的税收缴款书或银行扣税凭证为准, 如新成立的企业, 则自成立之日起算提供成立以来的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

(注: 若为联合体投标, 1-3项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要求)

4、其他要求:

4.1 项目经理(建造师, 下同)资格: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

注册建造师证书（注册证书的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并具备有效期内的 B 类安全考核合格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项目中任职（在建工程项目期间指：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发包人出具竣工验收证明之日或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竣工验收报告之日止）；
（注：若为联合体投标，项目经理应为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4.2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4.3 专职技术人员（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需具备有效的相应执业资格证或职业培训合格证书，安全员需具备有效的 C 类安全考核合格证；

4.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包括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必须是本单位人员，上述拟派人员须具备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期间内任意连续六个月为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个人缴费明细或可扫描二维码的网上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注：若为联合体投标，人员可以是任意一个联合体成员的人员，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

（二）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联合体成员数最多不得超过 2 家。

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与义务（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自拟）。

3、组成联合体投标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联合体投标的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组成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投标。

4、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等事宜。

5、联合体中标后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6、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对本项目进行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得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总工作量的 40%（牵头人须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采用银行转账/电汇/保函等方式。

（四）有意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具备能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使用的单位数字证书（CA 锁或

标证通)，登入投标人系统，在招标文件领取菜单领取招标文件（温馨提示：需新办单位数字证书（CA 锁）的投标人，可登录通辽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数字证书在线办理”按钮，或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点击“一网交易”——“CA 办理”，根据需要自行选择 CA 厂商办理）。没有办理入库的（投标人）企业需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111.56.38.66:8084/PSPBidder/memberLogin>）进行主体信息库注册，按要求录入并提交基本信息后，系统将自动通过，无须携带资料到现场进行审核比对，用户务必保证在信息库中录入的信息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用户自行承担，具体操作事宜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操作手册》。

（五）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投标：

（1）本项目实行互联网不见面开标，不接受开标现场投标解密（投标人代表不需要到现场开标）；

（2）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内蒙古版”生成的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后，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

（3）投标人应于开标前60分钟内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等候开标；

（4）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时限：30 分钟，投标文件未在时限内解密或无法解密（包括经过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后依然无法解密的情形），按放弃投标处理。投标单位全部完成解密，可提前结束解密环节，进入下一环节；

（5）公布开标结果时限：10 分钟，投标人对唱标内容无异议，点击页面下方“确定”，所有投标人均确定后可提前结束本环节，进入下一环节。（确认前投标人可提出异议，结束后不能提出异议。） 温馨提醒：具体操作流程请参考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网交易”——“在线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投标人帮助手册。

（六）招标文件的变更修改、澄清及补遗等相关函件，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上发布，各投标单位随时留意网站系统信息，如有遗漏，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七）异议受理及监督单位：潜在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或以

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异议的，需要电话通知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收到后及时进行答复。招标人为库伦旗茫汗苏木人民政府，单位地址：库伦旗茫汗苏木，联系电话：13298059505。本项目监管部门为库伦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地址：库伦旗新城西路与安代大街交叉路口往东约 200 米，联系电话：0475-4712099，电子邮箱：kijgg2099@163.com。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库伦旗茫汗苏木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河南天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库伦旗茫汗苏木

代理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姚砦路 133 号金成时代广场

招标人邮编：028200

代理邮编：450000

招标人联系人：查苏娜

代理联系人：王杰

招标人邮箱：

代理邮箱：

招标人联系电话：13298059505

代理联系电话：15048534262

招标人传真：

代理传真：

